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
柳州市委员会提案

(十届二次会议)

第 8 号

案 题：关于在柳州推行品牌战略
的建议。

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廿六日

内容:

柳州是广西工业基地,工业产品中创出了不少名品产品,逐步形成品牌,柳州市对市辖管三江、鹿寨等几个县市后,管辖的范围与内容都扩大了,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,使我柳州市民,尤其是柳州的农民尽快得到实惠,在柳州大力推行品牌战略是十分必要的。

柳州的市场中,流行的有柳江莲藕,螺蛳粉,脆皮狗,等产品,至今还未形成品牌,是可惜的。

在我们农民中的农产品中,五谷杂粮,家禽中,至今没有一个流行的品牌,更谈不上品牌了,农民的生活水平的提高就可想而知,由此在柳州推行品牌战略,形成各行业各部门品牌,使之形成柳州名牌,国家品牌,已势在必行,在柳州市形成一定的品牌产品,对于提高柳州的知名度,使柳州市民,尤其是农民受惠,都是一项必须抓好的重大措施。

办法:

1. 将建立品牌战略作为一项重大措施, 组织专门班, 进行统筹规划, 按不同行业, 不同产品制定品牌可行办法。
2. 建立一定的品牌奖励基金, 按品牌知名度贡献大小, 给予适度的奖励。
3. 抓好典型, 媒体中把树立品牌, 宣传品牌作为一件大事。
4. 把各行业, 各部门的品牌推行作为考核, 各行业, 各部门实绩的一个标准。

审查意见:

同意

